

		<p>理基地地質調查及地質安全評估簽證之技師，查採礦相關科系之學生在養成教育中即有修習相關地質課程，另「採礦工程師」技師之應試科目亦包括「地質與礦床」，故建議將「採礦工程技師」納入為草案第 9 條之簽證技師。而立法院法制局之地質法草案評估報告中，也載明本法第九條得辦理並簽證基地地質調查及地質安全評估之技師，宜再增列採礦工程及水利工程二類技師，以求更為周延。</p>
--	--	---

主席：請陳委員啟昱發言。

陳委員啟昱：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建議在本草案第九條之簽證技師部分，增列採礦工程及水利工程二類技師，以求更為周延並得有足夠之人力以承接未來地質法通過後之全國工作量。目前依法登記執業且受有地質專業訓練之技師，應該不僅僅只有地質、大地工程及土木工程這三類，根據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技師考試應考資格表」，與地質相關的技師，除了本條所列三項外，我認為應該包括水利工程技師及採礦工程技師。經濟部礦務局戴技正於去年 12 月 8 日所召開的地質法草案公聽會中提到，應該將採礦工程師納入；而本院法制局地質法草案評估中提到，宜再增列採礦工程及水利工程技師。雖然條文中尚有但書，也就是除了三項工程技師或依技師法規定得執行地質業務之技師辦理並簽證，但我認為對於已經很明確的部分，尤其是這兩個技師的資格，宜直接納入條文中，這樣會比較清楚。謝謝！

主席：請丁委員守中發言。

丁委員守中：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支持陳委員的建議。條文中提到，中央主管機關應該辦理全國地質調查，而調查內容就分成好幾項，如基本地質調查、資源地質調查及地質災害調查等。其中資源地質調查和採礦、水利都有關，所以本席支持陳委員的提議。但對於地質災害調查一項，因為現有建築物很多位在斷層帶或脆弱地形上，其結構安全與否很是問題。現在既然已經納入土木技師，那麼在結構安全部分，是不是也應該把結構工程技師納入？現在五層樓以上建築物由結構技師監造，五層樓以下，土木技師就可以監造的。所以本席建議把結構技師也納入，如此法條會更完備，特別是對現有房屋的安全。這點，是不是請林所長說明一下？如果土木技師納入的話，那麼對於建築物是否位在斷層帶、破碎帶，是否禁得起地震，能承受多少地震係數，是不是應該由結構技師來認定？建築師畢竟只負責規劃設計。

主席：請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林所長說明。

林所長朝宗：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其實覺得很為難，因為現在所規範的是地質調查及安全評估，

而所謂的安全評估，是地質安全不安全，範疇是地質。至於條文中所提到的土地、大地、水利、採礦等項目，基本上其考試科目中都有地質，似乎有地質兩個字就可以進行地質調查。不過這是相關法規規範或考試科目中已經有的，所以我們也不好堅持。可是結構技師所從事的是結構設施，如果涉及地質調查及地質安全評估，這就像要我去做建築設計一樣，根本做不了。

丁委員守中：我不堅持，但畢竟涉及現有房屋安全，特別是有的房屋位在脆弱地質上時，將來的相關調查，不也是地質所負責的？況且該不該遷移、危不危險、該不該補償等事項，難道不是結構調查嗎？

林所長朝宗：如果是結構問題，那就不是地質問題，我們也無法處理。

丁委員守中：今天保留第六、第七條的主要原因就在於補償機制！雖然對於現有房屋，尤其是已經位在脆弱地質上的房屋認定與補償，雖然和地質無關，但卻和地質法有關，也就是和第六條及第七條有關。換言之，如果經結構鑑定安全無虞，依第六、第七條規定，自然不需要補償。所以有些地方還是需要用到結構技師，尤其是位在斷層帶上的社區安全鑑定。雖然這和地質調查無關，卻和地質法所規範的內容有關。現在大家所關心的就是一旦資料公布了，知道哪些建築物位在斷層帶或脆弱地質上，屆時可能需要補償或徵收時，請問由誰來鑑定？這難道不是結構技師的業務？我提出我的看法供所長及所有同仁參考，謝謝。

林所長朝宗：謝謝。

主席：請翁委員金珠發言。

翁委員金珠：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有關簽證問題，如果想到什麼就加什麼，那會沒完沒了！本席認為，有關認定、劃定、廢止及補償辦法，由主管機關訂定；如果將來真需要補償，屆時有關房屋結構的鑑定，可以會同結構技師共同鑑定。至於地質調查部分，我想應該不需要結構技師，不過可以用附帶決議來要求補償時所應辦理的事項。

潘委員孟安：（在席位上）不要再講了，這樣很浪費時間！而且現在所討論的是地下的事，丁委員所講的是地上的事！

主席：本條依照陳委員啟昱的建議修正通過，請問各位，有無異議？

請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林所長說明。

林所長朝宗：主席、各位委員。採礦技師現在已經改為礦業技師。其實採礦工程技師並不多，甚至比地質技師還少，況且現在台灣也無礦可開。

主席：在進行地質調查與安全評估時，需不需要納入採礦技師？

潘委員孟安：（在席位上）會不會有窒礙難行之處？

林所長朝宗：沒什麼窒礙難行之處，不過技師其實是市場機制，請問大家相信採礦技師還是地質技師？

丁委員守中：（在席位上）那就依照行政院條文通過好了。

陳委員啟昱：（在席位上）這會影響到採礦技師的權益，畢竟人家是考試考上的，而且現在全國也只有 7 個採礦技師。

主席：能不能勝任這工作？

林所長朝宗：這我不敢講。